

宜道會鄭榮之中學
學生事假申請信

敬啟者：

敝子弟_____（姓名）_____（學號），就讀 _____班，茲因

_____（事由）

於_____年____月____日（上 / 下午 / 第____課節）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（上 / 下午 / 第____課節）請假共____天 / ____課節，敬希照准。

此致

宜道會鄭榮之中學

沈啟誠校長

學生家長 / 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學生家長 / 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二零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備註：

1. 家長 / 監護人須於事假前五個上課天，致函（附帶相關證明文件）向校方說明申請事由。如有需要，請另紙書寫。
2. 學生須遞交此「學生事假申請信」及相關證明文件予班主任核實。
3. 非緊急事故，如旅遊、婚宴及送機等，皆不接受為事假申請的原因。
4. 若學生不依手續請假，其缺課一律作請假手續欠妥或曠課處理。

此欄由班主任填寫：

☐ 事假不多於一日，理由核實。

☐ 事假理由不充份 / 未符合請假手續 / 事假申請多於一日*，交由校方處理。

註：*刪去不適用者

班主任簽署：_____

審視日期：_____

校務處負責人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訓導老師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校長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此欄由校方填寫：_____

校務處存檔：☐ 是 ☐ 否

校務處負責人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